

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，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崔巍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了关于《选举董事》等五项议案，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《选举董事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见《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》（亨通光电：2023-057 号）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《奖励基金（第三期）奖励对象名单及分配额度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关联董事钱建林、谭会良、张建峰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请见《公司关于奖励基金（第三期）奖励对象名单及分配额度的公告》（亨通光电：2023-058 号）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关于《制定〈公司 2023 至 2027 年度（第四期）奖励基金计提管理办法〉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见《公司 2023 至 2027 年度（第四期）奖励基金计提管理办法》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关于《制定〈公司 2023 至 2027 年度（第四期）奖励基金奖励方案〉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公司 2023 至 2027 年度（第四期）奖励基金奖励方案》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否决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，亨通光电：2023-059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四日